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盧俐宏
電話：05-2307999#112
電子信箱：luleehom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800557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0055740A00_ATTCH1.pdf、0055740A00_ATTCH4.pdf、
0055740A00_ATTCH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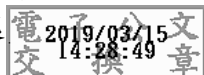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」之作業要點及推薦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3月12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365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表揚對藝術教育具有貢獻及服務績效之團體與個人，獎勵其對藝術教育卓越貢獻、促進民間資源對藝術教育業務推動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旨揭函文、推薦表及作業要點如附件。
- 四、團體與個人之推薦，由各團體、法人、學校等列舉具體事實及證明，敬請於本（108）年5月24日（五）前向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提出申請。
- 五、本案如有填表疑義，請洽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承辦人林小姐，電話02-23110574轉分機120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

